

霍山县林业局绩效自评项目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全年预算数（万元）
1	林长制信息化综合管理平台	19.99
2	大化坪林业站业务用房及附属工程	22.00
3	市财建2021-353林长制改革	313.83
4	皖财资环1380号林业项目资金	171.03
5	皖财资环849号林业项目资金	131.15
6	预算报告:林长制工作项目	133.55
7	皖财建2021-987号2021年中央基建投资预算资金	100.00
8	皖财建2021-687号2021年中央基建投资预算资金	440.00
9	皖财资环2021-848号2021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1	21.38
10	皖财资环2021-127号2021年省财政转移支付资金1	77.40
11	林长制考核奖励及林业增绿增效行动综合奖补(皖财资环2021-1405号)	840.62
12	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皖财资环2021-1130号)	164.00
13	林业资源保护修复与改革发展(皖财资环2021-1405号)	152.00
14	森林防火及有害生物防治(皖财资环2021-1405)	269.00
15	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皖财资环2022-1279号2022年中央财政	1917.15
16	省级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皖财资环2021-1405)	842.00
17	省级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皖财资环2021-1405)	342.20
18	自然保护地支出(皖财资环2021-1405)	100.00
19	皖财资环2022-466号2022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324.12
20	(皖财资环2022-472号)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生态护林员支出)资金	315.60
21	预算报告:松材线虫病防治项目(枯死松树清理)	500.00
22	皖财资环2022-473号2022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143.87
23	皖财资环2022-646号2022年省级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	84.66
24	2020年大化坪林业站新建业务用房项目	24.95
25	野生动物致害政府救助责任保险	20.00
26	国土空间规划中明确造林绿化空间调查评估	12.90
27	财建2022-416号市级下达省市级林业专项资金	260.00
28	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生物防火林带及林草湿样地调查	79.58
29	护林防火及营造林专项业务经费	10.00
30	村级组长兼护林员项目	500.00
31	2021年2020-1621号省财政林业转移支付项目	264.48
	合 计	8597.4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林长制信息化综合管理平台						
主管部门		064-霍山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064001-霍山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987	19.987	19.987	10	100.00%	10.00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19.987	19.987	19.987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以林长制信息化服务为框架，构建责任清晰、目标明确的林长制信息化服务平台，建立县级任务指标量化考核体系；制定林地、古树、保护地等对象的生态评价体系；建立多位一体的森林火灾综合预警管控系统，实现多维度监测预警；提供社会公众监督参与平台，提高生态建设的社会认知度。</p>				<p>以林长制信息化服务为框架，构建责任清晰、目标明确的林长制信息化服务平台，建立县级任务指标量化考核体系；制定林地、古树、保护地等对象的生态评价体系；建立多位一体的森林火灾综合预警管控系统，实现多维度监测预警；提供社会公众监督参与平台，提高生态建设的社会认知度。</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森林防火监控	=10处	10	7	7	
			古树名木监测站、1处森林防火监控中心、18台台式电脑、1台笔记本电脑、200个护林员移动终端	=10处	10	7	7	
			古树名木监测站	=10个	10	7	7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0%	达成预期指标	7	7	
			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规	达成预期指标	7	7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一年内	达成预期指标	8	8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199874.75	199874.75	7	7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林业监管能力和水平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生态建设的社会认知度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持续促进林业发展的影响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林农满意度	大于或等于90%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总分						1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大化坪林业站业务用房及附属工程							
主管部门		064-霍山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064001-霍山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	22	22	10	100.00%	10.00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0	0	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一级站标准建设, 用于站房建设及资源管护、调查办公、野外工作、宣传教育等履职必要的设施和设备购置。				按照省林业局一级林业站标准化建设要求完成, 四间三层498.42平方米业务用房及附属设施, 施工相关质量按项目设计要求完成。项目投资估算为161万元, 资金来源为: 中央财政资金20万元, 政府投资141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标准化林业站		=1个	1	10	10	
			建筑面积		=498.42平方米	498.42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		完成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161万元	161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森林资源管理, 服务林农, 提高效率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该镇生态文明建设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促进该镇林业发展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林农满意度		100%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总分						1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市财建2021-353林长制改革							
主管部门		064-霍山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064001-霍山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13.83	313.83	312.417	10	99.55%	9.95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313.83	313.83	312.417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省级林长制改革示范区先行区创建项目2个(森林资源利用新业态试点、生态优势转化产业优势试点项目); 2、古树名木保护32株; 3、油茶提质增效示范点1个; 4、乡村绿化提升示范点1个; 5、林下经济示范点1个。			1、省级林长制改革示范区先行区创建项目2个(森林资源利用新业态试点、生态优势转化产业优势试点项目); 2、古树名木保护32株; 3、油茶提质增效示范点1个; 4、乡村绿化提升示范点1个; 5、林下经济示范点1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省级林长制改革示范区先行区创建项目		=2个	2	5	5	
			古树名木保护		=32株	32	5	5	
			油茶提质增效示范点		=1个	1	5	5	
			乡村绿化提升示范点		=1个	1	5	5	
			林下经济示范点		=1个	1	6	6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达成预期指标	6	6	
			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规	达成预期指标	6	6	
		时效指标	项目时效		一年内	达成预期指标	6	6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3138300元	3124164.63	6	6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促进林业产业发展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持续促进林业发展的影响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经济效益指标						0		
	生态效益指标						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林农满意度		大于等于90%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总分						100	99.9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皖财资环1380号林业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	064-霍山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064001-霍山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1.025	171.025	43.2	10	25.26%	2.53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171.025	171.025	43.2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加强森林资源管护,落实纳入森林资源管护补助的天保工程区外森林管护和国家级公益林森林生态效益补偿;推进大规模国土绿化,完成造林、森林抚育约束性指标任务,提升林木良种培育能力和林木良种使用率,推进油茶林营造;加强森林火灾预防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p>			<p>加强森林资源管护,落实纳入森林资源管护补助的天保工程区外森林管护和国家级公益林森林生态效益补偿;推进大规模国土绿化,完成造林、森林抚育约束性指标任务,提升林木良种培育能力和林木良种使用率,推进油茶林营造;加强森林火灾预防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p>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国家级公益林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58万亩	1.58	4	4	
			森林抚育	=54.5亩	54.5	4	4	
			油茶低改	=264亩	264	4	4	
			退耕还生态林抚育	=5.06万亩	0	3	0	补助标准20元/亩,群众不愿实施
			森林防火及森林病虫害防治补助30万元	=30万元	30	4	4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0%	达成预期指标	4	4	
			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规	达成预期指标	4	4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一年内	达成预期指标	4	4	
		成本指标	国家级公益林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6元每亩	16	4	4	
			森林抚育	=200元每亩	189.2	4	4	
	油茶低改		=500元每亩	500	4	4		
	退耕还生态林抚育		=20元每亩	0	3	0	补助标准20元/亩,群众不愿实施	
			森林防火及森林病虫害防治补助	=30万元	30	4	4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促进林业产业发展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持续促进林业发展的影响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经济效益指标						0		
生态效益指标						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林农满意度	≥90%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总分						100	86.5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皖财资环849号林业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		064-霍山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064001-霍山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1.15	131.15	131.15	10	100.00%	10.00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131.15	131.15	131.15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油茶低产林改造1000亩; 贷款贴息1.15万元; 全年森林病虫害防治8.99万亩				推进大规模国土绿化, 推进油茶林营造; 落实林业贴息贷款政策; 加强森林火灾预防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油茶低产林改造		=1000亩	1000	7	7	
			贷款贴息		=11500元	11500	7	7	
			全年森林病虫害防治		=8.99万亩	8.99	7	7	
		质量指标	油茶低产林改造合格率		≥90%	达成预期指标	7	7	
			主要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1%	达成预期指标	7	7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一年内	达成预期指标	8	8	
		成本指标	油茶低产林改造补助标准		≤500元每亩	500	7	7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促进林业产业发展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持续促进林业发展的影响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经济效益指标						0	
		生态效益指标						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林农满意度		大于或等于90%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总分						1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预算报告:林长制工作项目						
主管部门		064-霍山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064001-霍山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3.55	133.55	122.799	10	91.95%	9.19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133.55	133.55	122.799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项目建成后将提高林业有害生物监测、检疫、防治能力;提高森林防灭火能力;提高森林资源管护能力,林业行政执法监管能力。				《六安市林长制改革总体规划(2019-2025)》2021年度霍山县工作任务,项目建成后将提高林业有害生物监测、检疫、防治能力;提高森林防灭火能力;提高森林资源管护能力,林业行政执法监管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采购林业有害生物监测调查数据采集系统	=7套	7	4	4	
			套防护服	=9套	9	4	4	
			新增公益林管护公示牌	=45处	45	4	4	
			购置10台数字对讲机	=10台	10	4	4	
			新建蓄水池	=30个	30	4	4	
			升级改造现有实验室	=1个	1	5	5	
			林业执法采购无人机	=3架	3	5	5	
			手持GPS。	=5部	5	5	5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及产品质量均符合项目建设标准	合格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一年内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133.55万元	122.80	5	4	项目结余资金,交回财政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林业有害生物监测、检疫、防治能力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提高森林防灭火能力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提高森林资源管护能力,林业行政执法监管能力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发挥作用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林业持续健康发展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经济效益指标						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林农满意度	大于或等于90%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总分						100	98.1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皖财建2021-987号2021年中央基建投资预算资金							
主管部门		064-霍山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064001-霍山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30	10	30.00%	3.00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100	100	3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坚定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积极提升林业防火及林业技术服务、林业执法能力。				2021年草原防火和林业执法监管能力提升项目中央基建投资预算资金，项目内容基层林业站标准化建设项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新建一级林业站		=1个	0	5	0	用地协调耗时较长，目前正在实
			新建二级林业站		=1个	0	5	0	用地协调耗时较长，目前正在实
			维修二级林业站		=1个	1	5	5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0%	90	5	5	
			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规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	5	3	用地协调耗时较长，目前正在实
		时效指标	中央预算内投资支付率 (%)		=1%	1	5	5	
			总投资完成率 (%)		=1%	1	5	5	
		成本指标	新建一级林业站中央投资额 (万元)		≤40万元	0	5	0	用地协调耗时较长，目前正在实
			新建二级林业站中央投资额 (万元)		≤30万元	0	5	0	用地协调耗时较长，目前正在实
	维修二级林业站中央投资额 (万元)		≤30万元	30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林业站基础建设增加投入 (万元)		=100万元	30	6	2	用地协调耗时较长，目前正在实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护森林资源程度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生态效益指标	维护生态系统稳定性程序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发挥效益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67.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皖财建2021-687号2021年中央基建投资预算资金							
主管部门		064-霍山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064001-霍山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40	440	440	10	100.00%	10.00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440	440	44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坚定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统筹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加快推进生态强省建设，充分发挥生态林业民生林业的多重效益。坚持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坚持节约优先、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辅以必要的补植补造、复绿等措施，对受损的自然保护地生态系统进行修复、营造林、森林抚育等。				2021年重点区域生态保护和修复专项中央预算内投资资金，建设内容为霍山县大别山区水土保持与生态修复项目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人工造林(万亩)		=0.05万亩	0.05	4	4	
			封山育林(万亩)		=1万亩	1	4	4	
			退化林修复(万亩)		=0.5万亩	0.5	4	4	
		质量 指标	人工造林成活率		≥85%	100	4	4	
			封山育林验收合格率		≥95%	100	4	4	
			退化林修复验收合格率		≥95%	100	4	4	
			“两个责任”落实情况(%)		=100%	100	4	4	
		时效 指标	中央预算内投资支付率(%)		=100%	100	5	5	
			总投资完成率(%)		=100%	100	5	5	
		成本 指标	人工造林补助标准元/亩		=800元/亩	800	4	4	
	封山育林补助标准元/亩		=100元/亩	100	4	4			
	退化林修复补助标准元/亩		=600元/亩	600	4	4			
	效益 指标 (30分)	经济 效益 指标	林业生产增加投入(万元)		=440万元	440	5	5	
			带动就业人数		=500人	500	5	5	
社会 效益 指标		有效保护森林资源程度		明显	达成预期指 标	5	5		
生态 效益 指标		增加绿化面积(亩)		=500亩	500	5	5		
		提升林分质量		明显	达成预期指 标	5	5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长期发挥效益		明显	达成预期指 标	5	5			
满意 度指 标 (10分)	满意 度指 标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皖财资环2021-848号2021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1							
主管部门		064-霍山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064001-霍山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 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375	21.375	21.375	10	100.00%	10.00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21.375	21.375	21.375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落实天然林保护相关政策, 保护天然林资源; 选聘脱贫地区脱贫人口为生态护林员。				补充下达2021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余额, 此次下达我县总额21.375万元, 主要用于天然林保护18.36万元、生态护林员3.015万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天然林蓄积量(万立方米)		=483.88 万立方米	483.88	10	10	
			聘用生态护林员(人)		=538人	538	10	10	
		质量 指标	天然林资源森林蓄积量增长情况		持续增长	达成预期 指标	10	10	
		时效 指标	天然林和国家级公益林管护当期任务完成率(%)		≥90%	90	10	10	
		成本 指标	生态护林员年均补助(万元)		=0.8万元	0.8	10	10	
	效益 指标 (30分)	社会 效益 指标	林区民生状况		逐步改善	达成预期 指标	10	10	
		生态 效益 指标	森林生态系统生态效益发挥		明显	达成预期 指标	10	10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持续发挥生态作用		显著	达成预期 指标	10	10	
		经济 效益 指标						0	
满意 度指 标 (10分)	满意 度指 标	林区职工、周边群众满意度(%)		≥80%	80	10	10		
总分						1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皖财资环2021-127号2021年省财政转移支付资金1							
主管部门		064-霍山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064001-霍山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7.4	77.4	77.006	10	99.49%	9.95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77.4	77.4	77.006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坚定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统筹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加快推进生态强省建设，充分发挥生态林业民生林业的多重效益。坚持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坚持节约优先、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辅以必要的补植补造、复绿等措施，对受损的自然保护地生态系统进行修复，组织实施好级古树名木保护修复与森林自然公园保护与建设工作。				坚定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统筹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加快推进生态强省建设，充分发挥生态林业民生林业的多重效益。坚持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坚持节约优先、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辅以必要的补植补造、复绿等措施，对受损的自然保护地生态系统进行修复，组织实施好级古树名木保护修复与森林自然公园保护与建设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一级古树名木保护数量 (棵)		=13棵	13	6	6	
			森林自然公园保护与建设 (个)		=1个	1	6	6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0%	100	6	6	
			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规	达成预期指标	6	6	
		时效指标	当期任务完成率		≥90%	95	6	6	
			当年资金支付率		=90%	100	6	6	
		成本指标	一级古树名木保护成本 (万元)		≤37.4万元	35	6	6	
			森林自然公园保护与建设 (万元)		≤40万元	40	8	8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森林公园年创直接旅游收入增长率		≥5%	5	6	6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护森林资源程度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生态效益指标	维护生态系统稳定性程序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持续促进林业发展的影响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单位职工群众满意度		≥90%	100	5	5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90%	100	5	5			
总分						100	99.9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林长制考核奖励及林业增绿增效行动综合奖补(皖财资环2021-1405号)						
主管部门		064-霍山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064001-霍山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40.62	840.62	840.62	10	100.00%	10.00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840.62	840.62	840.62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坚定贯彻新发展理念, 积极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 统筹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 加快推进生态强省建设, 充分发挥生态林业民生林业的多重效益。坚持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 坚持节约优先、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 辅以必要的补植补造、复绿等措施, 对受损的自然保护地生态系统进行修复, 营造林、森林抚育等。</p>				<p>省级财政转移支付资金, 下达我县总额2545.82万元, 主要内容包括林长制考核奖励及林业增绿增效行动综合奖补资金 840.62万元。</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人工造林(万亩)	=0.15万亩	0.15	3	3	
			森林抚育示范片(万亩)	=2.5万亩	2.5	3	3	
			义务植树现场(个)	=1个	1	3	3	
			村庄绿化示范点(个)	=16个	16	3	3	
			其他森林质量提升(个)	=1个	1	3	3	
		质量指标	人工造林成活率	≥85%	100	3	3	
			项目验收合格率	≥90%	达成预期指标	3	3	
			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规	达成预期指标	3	3	
		时效指标	当期任务完成率	≥90%	达成预期指标	3	3	
			当年资金支付率	≥90%	达成预期指标	3	3	
		成本指标	人工造林补助标准元/亩	=800元	800	4	4	
			森林抚育示范片补助标准元/亩	=200元每亩	189.2	4	4	
			义务植树现场(万元)	=20万元每个	20	4	4	
			村庄绿化示范点(万元/个)	=10万元/个	10	4	4	
			其他森林质量提升(万元/个)	=40万元/个	40	4	4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护森林资源程度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8	8	
		生态效益指标	维护生态系统稳定性程序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7	7	
			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7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持续促进林业发展的影响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8	8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单位职工群众满意度	≥90%	达成预期指标	5	5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90%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总分						1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皖财资环2021-1130号)						
主管部门		064-霍山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064001-霍山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4	164	164	10	100.00%	10.00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164	164	164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落实天然林保护相关政策, 保护天然林资源; 选聘脱贫地区脱贫人口为生态护林员。				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下达我县总额164万元, 主要用于天然林保护49.20万元、生态护林员114.8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天然林蓄积量(万立方米)	≥483.88万立方米	483.88	10	10	
			聘用生态护林员(人)	=538人	538	10	10	
		质量指标	天然林资源森林蓄积量增长情况	持续增长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时效指标	天然林和国家级公益林管护当期任务完成率(%)	≥90%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生态护林员年均补助(万元)	=0.8万元/每年	0.8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林区民生状况	逐步改善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生态系统生态效益发挥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发挥生态作用	显著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林区职工、周边群众满意度(%)	≥80%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总分						1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林业资源保护修复与改革发展(皖财资环2021-1405号)							
主管部门		064-霍山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064001-霍山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2	152	147.54	10	97.07%	9.71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152	152	147.54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坚定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统筹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加快推进生态强省建设,充分发挥生态林业民生林业的多重效益。通过实施一批林业资源保护修复与改革发展项目,构建多元共生、健康可持续的自然生态系统,完善生态产业化、产业生态化的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全面提升林业资源生态、经济和社会功能。组织实施好9棵一级古树名木保护修复;建设优质林木良种培育45亩;林下经济发展示范1个,开展1个林业科研创新项目</p>				<p>省级财政转移支付资金,下达我县总额2545.82万元,其中包括林业资源保护修复与改革发展152万元。</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一级古树名木保护数量(棵)		=9株	9	5	5	
			建设优质林木良种培育(亩)		=45亩	45	5	5	
			林下经济发展示范(个)		=1个	1	5	5	
			开展林业科研创新项目(个)		=1个	1	5	5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0%	达成预期指标	5	5	
			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规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时效指标	当期任务完成率		≥90%	达成预期指标	5	5	
			当年资金支付率		≥90%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成本指标	林下经济发展示范(万元)		=27万元	27	5	5	
			开展林业科研创新项目(万元)		=20万元	20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护森林资源程度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8	8	
		生态效益指标	维护生态系统稳定性程序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7	7	
			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7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持续促进林业发展的影响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8	8	
	经济效益指标						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单位职工群众满意度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5	5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总分						100	99.7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森林防火及有害生物防治(皖财资环2021-1405)							
主管部门		064-霍山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064001-霍山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9	269	265.121	10	98.56%	9.86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269	269	265.121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坚定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统筹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加快推进生态强省建设,充分发挥生态林业民生林业的多重效益。坚持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坚持节约优先、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辅以必要的补植补造、复绿等措施,对受损的自然保护地生态系统进行修复,营造林、森林抚育等。省级森林生态效益补偿71.26万亩;有效降低林业有害生物,2022年松材线虫年防治面积在7.39万亩,美国白蛾、松毛虫等病虫害防治面积在2.8万亩次,经济林病虫害防控点1个。改善扑火条件,提高林火扑救的装备水平,增强防御森林火灾的综合能力,达到有效防止火灾蔓延、控制大型和特大型森林火灾的发生,实现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在0.35%以内,建设省地共建森林专业防扑火队伍1支、森林专业防扑火机动队伍1支。			省级财政转移支付资金,下达我县总额2545.82万元,其中森林防火及有害生物防治269万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松材线虫病防治面积(万亩)		=7.39万亩	7.39	3	3	
			美国白蛾、松毛虫等病虫害防治(万亩次)		=2.8万亩次	2.8	3	3	
			经济林病虫害绿色防控试点(个)		=1个	1	4	4	
			正规化装备省地共建专业森林消防队(个)		=1个	1	4	4	
			森林专业防扑火机动队伍(个)		=1个	1	4	4	
		质量指标	森林火灾受害率		≤0.35%	达成预期指标	4	4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1%	达成预期指标	4	4	
			项目验收合格率		≥90%	达成预期指标	4	4	
			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规	达成预期指标	4	4	
		时效指标	当期任务完成率		≥90%	达成预期指标	4	4	
	当年资金支付率		≥90%	达成预期指标	4	4			
	成本指标	省地共建专业森林消防队正规化装备补助标准(万元/支)		≤50万元	46.12	4	4		
		森林专业防扑火机动队伍(万元/支)		≤30万元	30	4	4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护森林资源程度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生态效益指标		维护生态系统稳定性程序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持续促进林业发展的影响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森林防火可持续影响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经济效益指						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单位职工群众满意度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5	5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总分						100	99.8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皖财资环2022-1279号2022年中央财政						
主管部门		064-霍山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064001-霍山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17.15	1917.15	1804.131	10	94.10%	9.41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1917.15	1917.15	1804.131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森林资源管护；推进大规模国土绿化，完成造林、森林抚育任务，提升林木良种培育能力和林木良种使用率，推进油茶林营造；开展湿地等生态保护体系建设，实施湿地生态效益补偿和湿地保护与恢复项目；实施林业科技推广示范项目；加强森林火灾预防和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				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下达我县总额1917.15万元，主要包括：1.天然商品林停伐管护补助69.39万元。2.国家级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1359.61万元。3.一般森林抚育补助56.76万元。4.退耕还生态林森林抚育补助101.39万元。5.油茶林营造补助120万元。6.森林防火补助20万元。7.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160万元。8.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补助3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国有天然林管护面积（万亩）	=0.09万亩	0.09	3	3	
			非国有天然商品林管护面积（万亩）	=4.28万亩	4.28	3	3	
			国家级公益林管护面积（万亩）	=87.85万亩	87.85	3	3	
			森林抚育面积（万亩）	=0.3万亩	0.3	3	3	
			政策到期上一轮退耕还生态林纳入森林抚育补助面积（万亩）	=5.07万亩	0	2	0	补助标准低，群众不愿实施
			油茶林营造面积（万亩）	=0.2万亩	0.2	3	3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面积（万亩）	=10.19万亩	10.19	2	2	
			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种数保护率（%）	≥85%	85	2	2	
		质量指标	森林火灾受害率	≤0.35%	0.35	2	2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1%	1	2	2	
	造林完成合格率（%）		≥85%	85	2	2		
	森林抚育合格率（%）		≥90%	90	2	2		
		天然林和国家级公益林管护当期任务完成率（%）	≥90%	90	3	3		

	时效指标	造林当期任务完成率 (%)	≥80%	80	3	3	
		森林抚育当期任务完成率 (%)	≥80%	80	3	3	
	成本指标	国有天然林管护中央财政补助标准 (元/亩)	=10元/亩	10	3	3	
		非国有天然商品林停伐管护中央财政补助标准 (元/亩)	=16元/亩	16	3	3	
		国有国家级公益林管护中央财政补助标准 (元/亩)	=10元/亩	10	3	3	
		非国有国家级公益林管护中央财政补助标准 (元/亩)	=16元/亩	17	3	3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全县林业产值增长	≥5%	8	5	5	实际增长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护森林资源程度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率 (%)	≥90%	90	5	5	
		森林、湿地生态系统生态效益发挥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森林、湿地、荒漠生态系统功能改善可持续影响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林区职工、周边群众满意度 (%)	≥80%	80	10	10	
总分					100	97.4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省级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皖财资环2021-1405)							
主管部门		064-霍山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064001-霍山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42	842	842	10	100.00%	10.00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842	842	842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坚定贯彻新发展理念, 积极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 统筹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 加快推进生态强省建设, 充分发挥生态林业民生林业的多重效益。坚持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 坚持节约优先、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 辅以必要的补植补造、复绿等措施, 对受损的自然保护地生态系统进行修复, 营造林、森林抚育等。				省级财政转移支付资金, 下达我县总额2545.82万元, 主要内容包括省级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1184.20万元, 但本次下达842万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国有省级公益林管护(万亩)		=0.56万亩	0.56	6	6	
			集体和个人省级公益林管护面积(万亩)		=70.7万亩	70.7	6	6	
		质量 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0%	90	7	7	
			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规	达成预期指标	6	6	
		时效 指标	当期任务完成率		≥90%	100	6	6	
			当年资金支付率		≥90%	100	6	6	
		成本 指标	省级国有公益林管护标准(元/亩)		=10元/亩	15	6	6	补助标准提高
			省级集体与个人公益林管护标准(元/亩)		=15元/亩	17	7	7	
	效益 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护森林资源程度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8	8	
		生态 效益 指标	维护生态系统稳定性程序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7	7	
			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7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持续促进林业发展的影响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8	8	
		经济效益指标						0	
	满意 度指 标 (10分)	满意 度指 标	单位职工群众满意度		≥90%	90	5	5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						1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省级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皖财资环2021-1405)							
主管部门		064-霍山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064001-霍山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42.2	342.2	342.2	10	100.00%	10.00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342.2	342.2	342.2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坚定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统筹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加快推进生态强省建设，充分发挥生态林业民生林业的多重效益。坚持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坚持节约优先、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辅以必要的补植补造、复绿等措施，对受损的自然保护地生态系统进行修复，营造林、森林抚育等				省级财政转移支付资金，下达我县总额2545.82万元，主要包括省级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1184.20万元，本次下达342.20万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国有省级公益林管护(万亩)		=0.56万 亩	0.56	6	6	
			集体和个人省级公益林管护面积(万亩)		=70.7万 亩	70.7	6	6	
		质量 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0%	100	6	6	
			经费支出合规性		≥90%	达成预期指标	6	6	
		时效 指标	当期任务完成率		≥90%	达成预期指标	6	6	
			当年资金支付率		≥90%	达成预期指标	6	6	
		成本 指标	省级国有公益林管护标准(元/亩)		=10(元/ 亩)	15	7	7	补助标准提高
	省级集体与个人公益林管护标准(元/亩)		=15(元/ 亩)	17	7	7			
	效益 指标 (30分)	社会 效益 指 标	有效保护森林资源程度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7	7	
		生态 效益 指 标	维护生态系统稳定性程序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7	7	
			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7	7	
		可持 续影 响 指 标	对持续促进林业发展的影响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9	9	
		经济 效益 指 标						0	
	满意 度指 标 (10分)	满意 度指 标	单位职工群众满意度		≥90%	达成预期指标	5	5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90%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总分						1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自然保护地支出(皖财资环2021-1405)							
主管部门		064-霍山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064001-霍山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100	10	100.00%	10.00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100	100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坚定贯彻新发展理念, 积极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 统筹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 加快推进生态强省建设, 充分发挥生态林业民生林业的多重效益。坚持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 坚持节约优先、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 辅以必要的补植补造、复绿等措施, 对受损的自然保护地生态系统进行修复, 营造林、森林抚育等。			省级财政转移支付资金, 下达我县总额2545.82万元, 其中包括自然保护地支出资金10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省级自然保护区能力建设(个)		=1个	1	7	7	
			省级自然保护区能力建设面积(万亩)		=10(万亩)	10	7	7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0%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	7	5	项目正在实施中
			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规	达成预期指标	7	7	
		时效指标	当期任务完成率		≥90%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	7	5	项目正在实施中
			当年资金支付率		≥90%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	7	5	项目正在实施中
	成本指标	省级自然保护区能力建设(万元)		=100万元	100	8	8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护森林资源程度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8	8	
		生态效益指标	维护生态系统稳定性程度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7	7	
			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7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持续促进林业发展的影响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8	8	
	经济效益指标						0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90%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总分						100	94.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皖财资环2022-466号2022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主管部门		064-霍山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064001-霍山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24.12	324.12	284.12	10	87.66%	8.77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324.12	324.12	284.12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推进大规模国土绿化，完成造林、森林抚育任务，提升林木良种培育能力和林木良种使用率，推进油茶林营造；开展湿地等生态保护体系建设，实施湿地生态效益补偿和湿地保护与恢复项目；实施林业科技推广示范项目；加强森林火灾预防和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				第二批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324.12万元，主要包括：1.油茶林营造补助256万元。2、贷款贴息0.62万元。3.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40万元。8.国家重点野生动物保护补助27.5万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油茶林营造面积（万亩）		=0.52万亩	0.52	5	5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面积（万亩）		=10.19万亩	10.19	5	5	
			林业贷款贴息（万元）		=0.62万元	0.62	5	5	
			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种数保护率（%）		≥85%	100	5	5	
		质量指标	造林完成合格率（%）		≥85%	100	5	5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1%	1	5	5	
		时效指标	重大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任务完成率（%）		≥90%	70	5	3	项目正在实施中
			造林当期任务完成率（%）		≥80%	80	5	5	
		成本指标	油茶新造林补助标准（元/亩）		=800元/亩	800	5	5	
			林业贷款贴息率（%）		=3%	3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全县林业产值增长		≥5%	8	6	6	实际值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护森林资源程度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生态效益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率（%）		≥85%	100	6	6	
			森林、湿地生态系统生态效益发挥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森林、湿地、荒漠生态系统功能改善可持续影响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林区职工、周边群众满意度（%）		≥80%	80	10	10		
总分						100	96.7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皖财资环2022-472号)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生态护林员支出)资金							
主管部门		064-霍山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064001-霍山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15.6	315.6	313.188	10	99.24%	9.92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315.6	315.6	313.188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生态护林员选聘和管理,相关任务经检查验收达到合格标准、资金使用规范。				第二批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总计430.40万元,第一批下达114.8万,此次下达我县315.60万元,主要用于生态护林员补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聘用生态护林员(人)		=538人	538	12	12	
		质量指标	生态护林员选聘符合相关规定		符合	达成预期指标	12	12	
		时效指标	生态护林员补助兑现率(%)		≥90%	100	13	13	
		成本指标	生态护林员年均补助(万元)		=0.8万元	0.8	13	13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林区民生状况		逐步改善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生态系统生态效益发挥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发挥生态作用		显著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林区职工、周边群众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99.9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预算报告:松材线虫病防治项目(枯死松树清理)							
主管部门		064-霍山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064001-霍山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495.14	10	99.03%	9.9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500	500	495.14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枯死松树清理42354株,枯死松树清理完成率100%,控制松材线虫病的扩散和蔓延,与上年度相比,实现发生面积和株数双下降的目标				由县政府安排500万元松材线虫病防治经费用于全县枯死松树清理及防治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松材线虫病防治清理株(株)		=42354株	42354	12	12	
		质量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2022年省控指标	达成预期指标	12	12	
		时效指标	当期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3	13	
		成本指标	本期县财政投入资金(万元)		≤500万元	495.14	13	13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护森林资源的程度(是否明显)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生态系统生态效益发挥(是否明显)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林区秩序稳定(是否)		是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林区职工、周边群众满意度(%)		≥80%	80	10	10	
总分						100	99.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皖财资环2022-473号2022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主管部门		064-霍山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064001-霍山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3.87	143.87	97.15	10	67.53%	6.75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143.87	143.87	97.15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森林资源管护			第二批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下达我县总额143.87万元,主要包括:1.天然商品林停伐管护补助17.15万元。2.国家级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80万元。3.退耕还生态林管护补助46.72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国有天然林管护面积(万亩)	=0.11万亩	0.11	5	5	
			非国有天然商品林管护面积(万亩)	=5.34万亩	5.34	5	5	
			国家级公益林管护面积(万亩)	=93.17万亩	93.17	5	5	
			政策到期符合国家级公益林界定条件上一轮退耕还生态林管护面积(万亩)	=2.92万亩	0	5	0	补助标准偏低,群众不愿实施
		质量指标	管护任务合格率	≥90%	100	5	5	
		时效指标	天然林和国家级公益林管护当期任务完成率(%)	≥95%	100	5	5	
		成本指标	国有天然林管护中央财政补助标准(元/亩)	=10元/亩	10	5	5	
			非国有天然商品林停伐管护中央财政补助标准(元/亩)	=16元/亩	16	5	5	
	国有国家级公益林管护中央财政补助标准(元/亩)		=10元/亩	10	5	5		
	非国有国家级公益林管护中央财政补助标准(元/亩)		=16元/亩	17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护森林资源程度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生态系统生态效益发挥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森林生态系统功能改善可持续影响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林区职工、周边群众满意度(%)	≥80%	90	10	10		
总分						100	91.7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皖财资环2022-646号2022年省级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						
主管部门		064-霍山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064001-霍山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4.66	84.66	81.735	10	96.55%	9.65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84.66	84.66	81.735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推进大规模国土绿化, 实施生态效益补偿项目。				安徽省财政厅、林业局联合下达2022年省级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 省财政对非国有国家级公益林每亩增加1元, 我县面积84.66万亩, 下达资金84.66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非国有国家级公益林管护面积(万亩)	=84.66万亩	84.66	10	10	
		质量指标	管护任务合格率	≥9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天然林和国家级公益林管护当期任务完成率(%)	≥95%	95	10	10	
		成本指标	国有国家级公益林管护中央财政补助标准(元/亩)	=10元/亩	10	10	10	
	非国有国家级公益林管护中央财政补助标准(元/亩)		=17元/亩	17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护森林资源程度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生态系统生态效益发挥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森林生态系统功能改善可持续影响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林区职工、周边群众满意度(%)	≥80%	80	10	10		
总分						100	99.6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2020年大化坪林业站新建业务用房项目						
主管部门		099-非部门预算单位			实施单位	064001-霍山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95	24.95	24.95	10	100.00%	10.00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24.95	24.95	24.95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新建大化坪林业站业务用房 498.42 平方米用于改善林业站工作生活环境，加强森林资源管理力度，增强为群众服务能力，提高群众满意度。				该项目占地面积 172 平方米，建设规模为新建四间三层，498.42 平方米业务用房及附属设施。项目投资估算为 161 万元，资金来源为：中央财政资金 20 万元，政府投资 141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项目占地面积 (平方米)	=172 平方米	172	10	10	
			建筑面积	=498.42 平方米	498.42	10	10	
		质量指标	建筑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当期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新建林业站业务用房投资额	=161 万元	161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全县林业产值增长	≥5%	5	6	6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护森林资源程度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生态效益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率	≥85%	85	6	6	
			森林、湿地生态系统生态效益发挥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森林、湿地、荒漠生态系统功能改善可持续影响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林区职工、周边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野生动物致害政府救助责任保险							
主管部门		064-霍山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064001-霍山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 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20	20	10	100.00%	10.00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20	20	2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维护广大人民群众利益，缓解野生动物保护与农林业生产的矛盾，降低野生动物致害对人民群众造成的损失，项目合格标准、资金使用规范				由霍山县林业局与国元保险霍山支公司签订“野生动物致害政府救助责任保险合作协议”，由政府财政对野生动物致害投保20元万人民币，用于一年期县域居民野生动物致害造成的人畜伤害和农林作物经济损失补偿。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受益土地亩数（全县国土面积）		=306.6万 亩	306.6	6	6	
			被投保人数		全县居民	达成预期 指标	6	6	
		质量指标	被致害居民及土地产品年累计赔付额上限		≤1200万 元	1200	6	6	
			被致害居民接案率（%）		=100%	100	6	6	
			全县居民受益率		=100%	100	6	6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一年内完 成	达成预期 指标	8	8	
		成本指标	投保金额		=20万元	20	6	6	
	赔付标准		按合同约 定	达成预期 指标	6	6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维护居民人身及土地产品安全		明显	达成预期 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维护生态平衡		逐步改善	达成预期 指标	10	10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持续发挥保障居民人身财产权益作用		长期	达成预期 指标	10	10	
		经济效益 指标					0		
	满意度指 标(10分)	满意度指 标	群众满意度		逐步提高	达成预期 指标	10	10	
	总分						1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国土空间规划中明确造林绿化空间调查评估						
主管部门		064-霍山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064001-霍山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9	12.9	12.9	10	100.00%	10.00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12.9	12.9	12.9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统筹耕地保护、造林绿化和规划建设, 加强规划引领, 优化资源配置, 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 严格管控“非粮化”, 全面摸清全县可造林空间, 科学合理落实造林绿化用地。根据《安徽省自然资源厅 安徽省林业局关于印发在国土空间规划中明确造林绿化空间工作方案的通知》(皖自然资规划函(2022)3号)文件要求, 组织开展在我县国土空间规划中明确造林绿化空间工作。			依据“三调”提取地类为其他土地、灌木林地、其他林地的图斑, 进行初步筛选, 形成工作底图。各单位对下发的图斑进行审核, 同时开展适应性评估。将“适宜”的图斑, 明确为适宜造林绿化空间, 对“不适宜”的图斑开展外业调查, 并使用“国土调查云”同步拍照举证, 记录实地情况。全县下发图斑4328个, 合计总面积53386.6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下发图斑个数(个)	=4328个	4328	10	10	
			图斑总面积(万亩)	=5.34万亩	5.34	10	10	
		质量指标	小班核实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当期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调查评估费用(万元)	≤12.9%	12.9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科学合理落实造林绿化用地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发挥全面摸清全县可造林空间作用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统筹耕地保护、造林绿化和规划建设发挥作用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林区职工、周边群众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财建2022-416号市级下达省市级林业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064-霍山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064001-霍山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0	260	20	10	7.69%	0.77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260	260	2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推动霍山县林长制改革示范点创建及“留住乡情, 美丽乡村”村庄绿化提升工作, 促进林霍山县竹产业高质量发展, 提高名木古树的保护修复工作				推动霍山县林长制改革示范点创建及“留住乡情, 美丽乡村”村庄绿化提升工作, 促进林霍山县竹产业高质量发展, 提高名木古树的保护修复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林长制绿化美化示范村 (个)		=3个	1	6	2	项目资金于2022年10月下达, 难以及时实施完成
			林下经济示范点 (个)		=2个	0	6	0	项目资金于2022年10月下达, 难以及时实施完成
			林长制森林提质增效示范点 (个)		=3个	0	6	0	项目资金于2022年10月下达, 难以及时实施完成
			林长制竹产业高质量发展试点项目 (个)		=1个	0	6	0	项目资金于2022年10月下达, 难以及时实施完成
			古树名木保护株数 (株)		=25个	0	6	0	项目资金于2022年10月下达, 难以及时实施完成
		质量 指标	项目完成合格率		≥95%	95	6	6	
		时效 指标	当期任务完成率		≥95%	7.69	7	7	
		成本 指标	项目财政补助资金 (万元)		=260万元	20	7	2	项目资金于2022年10月下达, 难以及时实施完成
	效益 指标 (30分)	经济 效益 指标	直接增加林业产值		≥1000万元	1000		0	
		社会 效益 指标	绿化美化乡村环境状况		明显改善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 效益 指标	古树名木保护状况		逐步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森林生态系统功能改善可持续影响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满意度 指标	林区职工、周边群众满意度 (%)		≥95%	95	10	10	
总分						100	57.7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生物防火林带及林草湿样地调查						
主管部门		064-霍山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064001-霍山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9.58	79.58	79.58	10	100.00%	10.00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79.58	79.58	79.58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建设生物防火林带长15公里、宽20米（陡峭地段可适当降低宽度）。其中，改造培育现有生物防火林带长2公里、宽20米；新建生物防火林带长13公里、宽20米。 2、在2022年9月底前完成33个森林样地、1个草地样地和2个湿地样地的调查任务。			1、通过生物防火林带建设，提高霍山县国有林场生物防火林带规模，加强国有林区森林防火基础设施，提升国有林区森林防火功能，使国有林区森林防火体系进一步得到完善，森林资源安全得到有力保障。项目在原有防火道上实施，建设宽度为20米、长度为15公里的生物防火林带。在原有防火道新建生物防火林带需全面砍除、清理杂灌，保留原生青岗栎、栓皮栎等天然防火树种，穴状整地，三角形配置栽植点，株行距为2x2米，栽植穴的规格为50x50x40厘米，栽植密度为每亩167株油茶或栓皮栎。改造培育原有长势较差的生物防火林带需全面砍除、清理杂灌，保留原防火树种女贞、茶叶、青岗栎、栓皮栎等，适当补植补造，栽植穴的规格为50x50x40厘米，见缝插针每亩补植约50株油茶或栓皮栎。清理整地时将清理的杂灌沿等高线条状堆放，做为水保带，确保水土不流失。 2、根据《安徽省自然资源厅、安徽省林业局关于印发2022年全省森林、草原、湿地调查监测工作方案的通知》（皖自然资调〔2022〕2号）、《六安市林业局、六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印发2022年六安市森林、草原、湿地调查监测工作方案的通知》（六林资〔2022〕30号）精神，我县在2022年9月底前完成33个森林样地、1个草地样地和2个湿地样地的调查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新建防火林带	=13公里	13	4	4	
			改造培育现有生物防火林带	=2公里	2	3	3	
			新载苗木株数	=68130株	68130	3	3	
			宣传牌	=2块	2	3	3	
			森林样地调查	=33个	33	3	3	
			湿地样地调查	=2个	2	3	3	
			草地样地调查	=1个	1	3	3	
	质量指标		项目合格率	=100%	100	4	4	
			调查合格率	=100%	100	4	4	

绩效指标		造林成活率	≥85%	85	4	4		
	时效指标	防火林带建设项目完成时间	1年内	达成预期指标	4	4		
		林草湿样地项目完成时间	2022年9月底前	达成预期指标	4	4		
	成本指标	防火林带项目投入总成本	=59.58万元	59.58	4	4		
		林草湿地项目投入成本	=20万元	20	4	4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森林资源安全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火灾对森林资源的损害	减小	达成预期指标	6	6	
			掌握各地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现状	掌握	达成预期指标	6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保障森林资源安全	持续	达成预期指标	6	6	
			为生态保护修复职责提供服务保障	合理提供	达成预期指标	6	6	
经济效益指标					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护林防火及营造林专项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064-霍山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064001-霍山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	10	10	100.00%	10.00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10	10	1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人工造林5200亩、封山育林40000亩，退化林修复20000亩，森林抚育35000亩营造林项目实施、方案编制、检查验收等工作费用；布置防火宣传200次、检查工作9次、确保不发生大的火情。				人工造林6000亩、油茶低产低效林改造4500亩、森林抚育3万亩营造林项目实施、方案编制、检查验收等工作费用8万元；防火工作经费2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人工造林面积	=5200亩	5200		0		
			封山育林	=40000亩	40000		0		
			退化林修复	=20000亩	20000		0		
			森林抚育	=35000亩	35000		0		
			防火宣传	=200次	200		0		
			防火检查	=9次	9		0		
		质量指标	人工造林成活率	≥85%	100	4	4		
			封山育林验收合格率	≥95%	100	4	4		
			退化林修复验收合格率	≥95%	100	4	4		
			森林火灾受害率	≤0.04%	0.04	4	4		
			项目验收合格率	≥90%	100	4	4		
			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规	达成预期指标	4	4		
	时效指标	当前任务完成率	≥90%	100	4	4			
		当年资金支付率	≥90%	100	4	4			
人工造林补助标准		=800亩	800	3	3				

	成本指标	封山育林补助标准	=100亩	100	3	3	
		生态修复补助标准	=600亩	600	3	3	
		森林抚育补助标准	=189.2元	189.2	3	3	
		防火检查次数	=1000元	1000	3	3	
		防火宣传次数	=300元	300	3	3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林农人均增收	=189.2元	189.2	5	5	
	社会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改善明显	达成预期 指标	5	5	
		有效保护森林资源程度	明显	达成预期 指标	5	5	
	生态效益 指标	增加绿化面积	=5200亩	5200	5	5	
		提升林分质量	明显	达成预期 指标	5	5	
可持续影 响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	显著	达成预期 指标	5	5		
满意度指 标(10分)	满意度指 标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村级组长兼护林员项目							
主管部门		064-霍山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064001-霍山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500	10	100.00%	10.00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500	500	5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在全县聘用3187名村民组长兼护林员，宣传林业法律、法规、方针、政策，保护森林资源；全面掌握管护责任区森林资源基本情况，对管护责任区内的森林、林木、林地及野生动植物资源进行巡护管理，发现破坏森林资源违法行为、森林火情、森林病虫害等情况，要及时上报当地政府、森林公安或林业站；协助当地政府、林业部门开展相关工作。				在全县聘用3187名村民组长兼护林员，所需资金500万元由县财政按年度保障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选聘村民组长兼护林员		=3167人	3167	12	12	
		质量指标	落实“一林一员”措施		森林资源保护有明	达成预期指标	12	12	
		时效指标	有效保护森林资源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3	13	
		成本指标	村民组长兼护林员项目支出		=5000000元	5000000	13	13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村民组长待遇		≥1500元	1500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森林资源管理改善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有效保护森林资源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		显著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满意度高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总分						1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2021年2020-1621号省财政林业转移支付项目							
主管部门		064-霍山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064001-霍山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4.483	264.483	257.824	10	97.48%	9.75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264.483	264.483	257.824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森林资源管护, 落实纳入森林资源管护补助的省级公益林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推进大规模国土绿化, 落实林长制双增行动, 完成造林、森林抚育约束性指标任务, 提升林木良种培育能力和林木良种使用率; 加强森林火灾预防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				加强森林资源管护, 落实纳入森林资源管护补助的省级公益林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推进大规模国土绿化, 落实林长制双增行动, 完成造林、森林抚育约束性指标任务, 提升林木良种培育能力和林木良种使用率; 加强森林火灾预防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省级公益林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5016.8亩;		=5016.8亩	5016.8	6	6	
			省级自然保护区能力建设		=1个	1	6	6	
			森林防火及森林病虫害防治补助		=23.09万元	23.09	6	6	
			林长制双增行动奖补		=223.86万元	223.86	6	6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0%		≥90%	达成预期指标	6	6	
			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规	达成预期指标	6	6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一年内	达成预期指标	7	7	
	成本指标	省级公益林补助标准	=15元每亩	17	7	7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促进林业产业发展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持续促进林业发展的影响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经济效益指标					0		
		生态效益指标					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林农满意度	大于或等于90%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总分						100	99.75		

霍山县 2022 年度省级财政转移支付林长制考核奖励及 林业增绿增效行动综合奖补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安徽省财政厅转发财政部关于开展 2022 年度省级预算支出绩效单位和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皖绩效函〔2023〕28 号）和安徽省林业局《关于做好 2022 年度省级预算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林规函〔2022〕73 号）文件精神，县林业局联合对我县 2022 年度省级财政转移支付林长制考核奖励及林业增绿增效行动综合奖补资金省级森林抚育经营示范片项目、油茶造林项目、其他造林项目、2022 年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及乡村绿化提升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益等开展了绩效自评。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基本情况

2022 年度我县林长制考核奖励及林业增绿增效行动综合奖补资金总额 840.62 万元（皖财资环〔2021〕1405 号），具体绩效目标为：

1. 省级森林抚育经营示范片任务 2.5 万亩，按 189.2 元/每亩给予补助。
2. 霍山县林长制办公室（霍林长办〔2022〕6 号）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及乡村绿化提升项目，由乡镇自购乡土树种绿化苗木，每个乡镇拟补助苗木款 10 万元。
3. 安徽省财政厅、省林业局《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央财

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皖财资环〔2022〕466号）下达我县中央财政油茶造林任务3200亩，补助标准是800元/亩。由于补助标准过低，我县当年油茶新造纯林又从省级财政转移支付林长制考核奖励及林业增绿增效行动综合奖补资金增加每亩补助700元。六安市绿化委员会《关于做好2022年造林绿化工作的通知》（六绿〔2021〕7号）下达我县造林任务2000亩，其中其他造林任务1500亩，补助标准是800元/亩。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2年度我县省级财政转移支付林长制考核奖励及林业增绿增效行动综合奖补资金补助资金总额840.62万元。省财政厅指标文件2022年已经下达，资金同步下达至我县财政局。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1）省级财政转移支付林长制考核奖励及林业增绿增效行动综合奖补资金补助资金总额840.62万元，项目建设规模26521.8亩，安排在全县14个乡镇及国有林业总场，森林抚育小班1271个，其中生长伐534.5亩，割灌除草5732.2亩，竹林抚育20255.1亩。森林抚育工作已于2022年9月实施完成，经县局核查组后合格面积26479.1亩，兑现标准189.2元/亩，拨付补助资金5009845.72元。

2. 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及乡村绿化提升项目，由乡镇自行采购的乡土树种绿化苗木，2022年3月已栽植完成，并通过县局验收。乡镇凭采购记录相关资料、购苗合同、苗木接收单、供苗单位销售发票（复印件）、乡镇验收报告、县局秋季验收报告、图片资料等已拨付补助资金总额821784.28元。

3. 2022年我县中央财政油茶造林完成3200亩，当年油茶新造纯林2755.9亩，从省级财政转移支付林长制考核奖励及林业增绿增效行动综合奖补资金增加每亩补助700元，发放奖补资金1929130元。2022年我县其他造林核查合格1500亩，从本项资金中兑现面积806.8亩，补助标准是800元/亩，发放奖补资金645440元。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 资金使用规范性方面：项目补助资金严格执行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省《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规章制度，从制度和机制上确保中央财政补偿资金安全运行。

(2) 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方面：除严格执行上级规章制度外，我县还制定了《霍山县农业财政资金支付管理办法》、《霍山县林业项目管理办法》等制度，确保管理制度执行有效。

(3) 有效管理措施方面：成立了财政部门与林业部门工作协调小组，采取座谈会、培训会、调度会、中期评估等方式，加强在项目实施、资金管理方面的协作，切实加强项目

的监督管理。

(4) 管理机制创新方面：县财政部门与林业部门在项目管理中和资金使用上，探索以奖代补、先建后补、贷款贴息、项目招投标、第三方验收等机制创新。

(二)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通过人工造林、省级森林抚育经营示范片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改善森林林分分类，优化森林结构，促进林分向稳定方向发展，使其林层结构、径阶分布渐趋于合理与稳定，同时也有利于水土保持和立地条件恢复，促进林木生长，减少病虫害和森林火灾，形成良好生态循环，发挥森林的生态效益。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基本完成。

2. 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及乡村绿化提升项目，各乡镇紧密结合国家森林城市创建、乡村振兴、国土绿化提升、森林村庄建设等实施绿化提升，栽植完成后，助力乡村振兴，提高我县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工作成效，提升乡村绿化美化水平。

我县省级财政转移支付林长制考核奖励及林业增绿增效行动综合奖补资金补助资金总额 840.62 万元，实际支付项目资金 8406200 元，资金总体兑现率为 100%。

(三)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2 年霍山县 25000 亩的省级森林抚育经营示范片任

务，实际完成 26452.8 亩，其中 42.7 亩因森林抚育措施未到位，县局核查验收不合格，超额完成计划任务，完成率 105.8%。

2. 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及乡村绿化提升项目，补助乡镇自购乡土树种苗木款，用于春季造林绿化，总体规模按照每乡镇一处示范点，2022 年 3 月底已栽植完成并通过县局验收合格。

3. 2022 年我县中央财政油茶造林完成 3200 亩，当年油茶新造纯林 2755.9 亩，从省级财政转移支付林长制考核奖励及林业增绿增效行动综合奖补资金增加每亩补助 700 元，发放奖补资金 1929130 元。2022 年我县其他造林完成 1500 亩，经过县林业局核查合格并兑现面积 806.8 亩，补助标准是 800 元/亩，发放奖补资金 645440 元。其余面积 693.2 亩因为造林树种是茶、桑，局党组会研究，本次没有兑现奖补资金。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项目实施的经济效益分析。

通过项目建设，加大了对森林的培育力度，提高了森林的生长率，增加单位面积森林蓄积量，一方面增加了林地的生产量，一方面通过抚育间伐可获取木材、附属物等经济收入，而竹林抚育来的经济效益就更加明显，通过抚育垦复，增加立竹度，提高大径级竹材和竹笋产量，直接增加竹农收入，通过简易作业道的建设使偏远地区的森林抚育间伐成为可能；经测算，采伐竹材 60.76 万根，销售价值约 600 万元。

项目经济效益明显，对增加项目区农户的经济收入意义重大。

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及乡村绿化提升项目的完成，推进了“村村栽万树，林果进庭院”绿色家园建设，直接增加群众的收益。

（2）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分析。

项目实施后可增加项目区内群众收入，提高群众收入，解决农村剩余劳动力就近转移就业的问题，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同时，项目区森林自然景观得到改善，并向社会构造了森林美景。

（3）项目实施的生态效益分析。

项目建成后，对于森林生长环境条件有极大改善，能有效提高项目区森林的水源涵养能力，减少地表径流，减轻雨水对地面的冲刷作用，使土壤侵蚀减少，从而大大减少水土流失，发挥森林蓄水抗旱、防洪减灾的功能。森林生态功能的恢复和增强能提高空气湿度，减少地面蒸发量，调节气候，改善项目区生态环境，从而有利于野生动植物的繁衍生息，丰富和保护了物种的多样性，促进了自然生态系统的良性循环和社会、经济的可持续发展。

（4）项目实施的可持续影响分析。

通过人工造林、省级森林抚育经营示范片项目建设，进一步巩固造林绿化成果，既为农民提供更多的劳动就业机

会，增加农户收入，促进农村经济发展，促进社会稳定，促进山区林业可持续发展。

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及乡村绿化提升项目的完成，美化香化了乡村的环境，为发展乡村旅游、助力乡村振兴锦上添花。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通过项目建设，改变传统的林业经营模式，提高森林经营水平，为林业的可持续发展培植了新的经济增长点。省级森林抚育经营示范片项目是国家实施生态保护的战略工程，是维护国家生态安全的精品工程，油茶造林是维护国家粮食安全重大战略，是惠及农户的民生工程，是实施林业精准扶贫的扶贫工程。

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及乡村绿化提升项目的完成，带来良好的经济、社会和生态效益，还能通过协调发展林业经济和生态效益达到可持续发展。

经测评，霍山县 2022 年油茶造林、其他造林、省级森林抚育经营示范片项目、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及乡村绿化提升项目都已完成，在实施过程中都没有偏离绩效目标。

三、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根据评分标准和自评体系，霍山县 2022 年中央财政油茶新造林、其他造林、省级森林抚育经营示范片、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及乡村绿化提升项目项目能够按照项目建设内容实施，项目林地条件因地制宜，项目设计科学合理，项目管

理到位，项目监督约束有力，资金制度建立完善，资金使用规范，项目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明显，社会群众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率很高。综合自评得分结论为“良好”。

四、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是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全面完整。二是绩效指标还需要进一步细化和量化。

五、有关建议

继续健全完善绩效管理工作，组织财务人员和业务人员加强预算绩效管理业务学习，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能力和水平。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